國立嘉義大學114年度第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暨第2次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1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地　　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瑞穗廳

主　　席：林翰謙校長(洪滉祐副校長代理)　　紀錄：陳冠蓉技士

出席人員：洪滉祐副校長、陳明聰院長(劉馨珺副院長代理)、李永琮院長(鍾明仁秘書代理)、吳瑞得院長(薛宜靜助理教授代理)、葉姍玫主任、吳昭旺主任、黃文理學務長、林明瑩總務長、曾冬筍副教授、林長信助理教授、林蔚任助理教授、薛宜靜助理教授、盧青延簡秘、石淑燕專案組員、張素菁組長、徐寅之護理師、溫淑如專案護理師、周純甄學生代表、王勝賢組長、蕭傳森組員、林宛臻技士、陳中元組長、陳冠蓉技士、林益全技佐

請假人員：林翰謙校長、沈榮壽院長、吳思敬院長、徐超明院長、廖瑞章院長、邱秀貞中心主任、陳清玉副教授、張耀仁副教授、楊上峰副教授、黃炫諭技工、陳宜均學生代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建議事項	案由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決定
事項一	建請要求緊急電話及廁所求救鈴之業管單位限期改善並追蹤管考維修進度，以維護校園環境安全。	環安中心職安組	10月7日經詢駐警隊，蘭潭校區緊急電話修復完成，10月8日測試已正常。 12月15日再詢駐警隊其他維修進度，因原維護商年底行程滿檔，實在無暇入校查修，若另尋業者需耗費更多時間、人力與經費。蘭潭求救鈴及民雄/新民/林森校區求救鈴與緊急電話毀損部分仍待廠商排修。	請駐警隊要求業者盡快排修
事項二	建請人事室將公務人員及專任教師健康檢查報告整理成冊存放於辦公室	人事室	本校健康檢查補助費申請表注意事項二，業已敘明，同仁得依本校健康檢查實施計	洽悉

建議事項	案由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決定
	內，針對有需要協助同仁追蹤關懷。		畫規定，將個人接受一般健康檢查之報告，逕予提供衛生保健組參考。	
		學務處衛保組	公務人員及專任教師皆已納入本校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若有自願繳交健檢報告，本組將進行後續追蹤與健康管理。	
事項三	建請業管單位將本校 AED 相關資料公告於可搜尋到的網頁，讓全校教職員生知道各校區 AED 位置圖及使用方式，當有急救需求時能把握黃金施救時間。	學務處衛保組	114 年 11 月 3 日已建置完成並於衛保組網頁公告。(連結：https://www.ncyu.edu.tw/heal/Contents?nodeId=63902)	洽悉
事項四	因應最近的流感高峰期，建議本校權責單位發布流感宣導通知，請同仁有感冒症狀應盡速就醫，於校內活動時配戴口罩，以免交叉避免感染。	學務處衛保組	114 年 10 月 20 日將相關宣導副知及 E-mail 至校內各單位及其所屬知悉，衛保組網頁亦建置衛教資訊供參。	洽悉
事項五	建請人事室提供公教人員健檢及補助申請等相關資訊以利有資格之人員可提出申請。	人事室	業於 114 年 11 月 26 日通知本校教職員，有關健檢及補助申請等相關資訊。	洽悉

參、業務報告

環境保護組

一、節能減碳

(一)依據「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管理計畫」統計本校 114 年 7 月至 12 月用電（帳單月）與 113 年度同期比較減少 5.90%、用油減少 2.0%（7 至 11 月

份）如附表。114 年度四校區總用電度數為 2,300 萬 1,714 度，較去年度同期用電量 2,476 萬 15 度，減少 175 萬 8,301 度，用電減少比率為 7.10%。

用電度數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7~11 月)	相差
113 年	2444052	2088919	1977655	2385412	2297079	1969263	13162380	
114 年	2213728	1798584	1794475	2355415	2377904	1846146	12386252	-776128 (-5.90%)

用油數量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合計	相差
113 年	1830.6	2908.5	2082.9	1776.9	2835.4	11434.3	
114 年	1971.4	2237.9	2280.6	2600.7	2115.3	11205.9	-228.4(2.0%)

(二)申獲經濟部「114 年度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核定補助經費 200 萬 768 元，辦理本校蘭潭校區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更新計畫，汰換蘭潭校區國際交流學園及學生活動中心空調系統冰水主機、冷卻水泵、冷水泵及冷卻水塔等，已於 114 年 11 月辦理發包。

(三)申獲經濟部「113 年度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系統節能專案補助」，核定補助經費 291 萬 7,872 元，辦理本校蘭潭校區圖書館及學生活動中心空調設備節能計畫，已於 114 月 8 月完工結案。

(四)申獲教育部「11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節能措施成效計畫」，核定補助金額 400 萬元、學校配合款 400 萬元共計 800 萬，辦理四校區智慧型電表新建置 90 個、蘭潭校區智慧型電表更新 30 個合計 120 個及民雄校區綠園二舍熱泵系統更新等。已於 114 年 11 月 3 日完成發包，預定 115 年 6 月 30 日辦理結案。

(五)召開本校 114 年度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第 2 次會議，會議訂於 12 月 23 日舉行。

(六)114 年 11 月 24 日辦理 114 年節約用水績優單位選拔活動實地複審會議，由承辦單位率領經濟部水利署等委員至蘭潭校區聽取簡報、實地現場訪查及檢討與建議。

二、永續發展、綠色採購及綠色大學

(一)114 年 1 月至 11 月本校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為 99.50%，已達到教育部所要求 95%規定。又依據教育部 103 年 4 月 21 日臺教資（六）字第 1030057318 號函規定，若指定採購項目因產品規格不符、無環保標章廠商投標、環保廠商未得標等因素購入者，須經單位首長核准予以採購後，方能變更列為不統計項目，並需上傳相關簽案文件，以資佐證。本校為提升綠色採購之達成率，已持續加強宣導校內各單位務必配合政府政策，優先採購具有

環保標章產品，若有特殊原因無法採購綠色產品者，可填寫本校採購無環保標章產品申請書，請購金額15萬元以下二層決行由學院院長、行政單位主管代為核決，15萬元以上一層決行由校長核決，以利簡化行政流程。

(二)環境部114年3月4日公告訂定「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針對「從事提供大專校院教育程度之教育服務並授予畢業證書之公私立學校，且年外購電力合計2千萬度以上者或單一場所年外購電力1千萬度以上者」，自115年起，應於每年4月30日前完成前一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

依上揭規定，本校須依限完成盤查登錄作業，若未依限辦理，經通知限期補正或改善，屆期仍未補正或完成改善者，恐被處新臺幣10萬元以上100萬元以下罰鍰，並通知限期補正或改善；屆期仍未補正或完成改善者，按次處罰。(法源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21條第2項、49條規定)

(三)本校溫室氣體盤查業務，環安中心重要辦理進度如下：

1. 114年7月31日召開「國立嘉義大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核心團隊說明會」，由洪滉祐副校長代理林翰謙校長主持會議，結論：溫室氣體盤查工作繁瑣，為逐步推進完成，請校內各單位全力協助，分階段辦理，以依限完成法定盤查登錄作業。
2. 114年8月21日舉辦「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工作坊」，邀請本校企業永續發展與管理中心張景行博士講座，期透過工作坊教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流程，並透過實務經驗分享，增進校內長官、同仁對溫室氣體盤查相關知識之認識。
3. 114年9月申購豪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NXMAP碳盤查系統平台訂閱服務，協助本校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資料彙整及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盤查清冊產出等作業，訂閱服務時間為系統帳號啟用後1年。
4. 114年8月協請總務處資產組篩選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設備財產清單，並於114年9月5日通知全校各單位回傳盤查業務窗口及於114年10月31日前蒐集填報設備基本資料及佐證照片。
5. 114年9月26日再次通知請各單位/系所指派一名職員/教師負責本校「114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數據之蒐集與填報，以利後續盤查作業之彙辦與聯繫。因仍有部分單位未提供，於114年10月13日第3次通知未提供窗口單位提交名單及提醒盤查資料須於114年10月31日前提交。
6. 環境部114年10月7日公告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自114年11月1日起，將全面改用憑證登入系統。已於114年10月24日完成機關憑證登入

後授權 3 位自然人憑證權限申請，於 115 年 1 月 1 日起可登入操作使用。

7. 114 年 9-11 月彙整各單位回傳溫室氣體盤查資料，並稽催未提交單位。
8. 訂閱 NX 碳盤查系統平台，協助統整本校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資料，平台建置進度如下：
 (1)114 年 10 月 24 日及 10 月 31 日召開線上討論會議，確立重要期程，預計 2025Q4 完成系統開發測試、資料庫匯入系統，2026Q1 系統上線、辦理系統教育訓練及匯出碳盤查清冊與報告書。
 (2)114 年 10 月下旬提供校內組織架構、單位窗口及財產對應單位等資訊供廠商先行建檔。11 月 7 日初步系統測試後，已回饋意見請廠商修正系統，下階段將測試批次上傳登錄作業。
 (3)114 年 12 月 5 日召開平台第二階段測試說明線上會議，待測試功能及意見回饋修正後，預計 12 月辦理基本資料庫批次匯入平台建檔作業，115 年 1 月辦理系統教育訓練，2 月請各單位至系統登錄資訊，3-4 月綜整產製溫室氣體盤查清冊及報告書。

(四)114 年 8-10 月彙整及處理「2025 年世界綠色大學」評比資料，於 114 年 11 月 7 日線上提報及紙本輸出 5 份留存備查。

(五)114 年 12 月 4 日至 6 日參與由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主辦「2025 全球綠色大學排名發布會暨圓桌論壇」。

三、飲用水管理

(一)執行本校 114 年度飲水設備維護及耗材更換合約及辦理四校區與進德樓第三季及第四季飲水機水質 100 台檢測，經委託財團法人台灣農畜發展基金會附設水質檢驗中心進行檢驗，檢驗結果均符合飲用水標準（大腸桿菌群小於 6 CFU/100 mL）並公布於學校網頁。

(二)辦理 114 年飲水機汰舊換新，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2、3 樓、綜教大樓地下 1 樓、生資系 2 樓、生機系 3 樓及園藝系 3 樓各 1 台、林森校區樂育堂 1 樓、民雄校區科學館 2 樓，共計 8 台，預期可降低故障率及提升飲水品質。

(三)115 年度本校飲水設備維護及耗材更換招標案，於 11 月 19 日辦理第 1 次公告開標，廠商以 80 萬 8,000 元承攬。

四、廢污水處理

(一)115 年度專用污水下水道處理設施委外操作招標案，本校被列管廢污水排放之 12 棟建築物及動物試驗場畜牧業廢污水，由沅楷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59 萬 5,900 元承攬。

(二)本校依據水污染防治法已於 12 月 4 日辦理 114 年下半年放流水水質檢測採樣（建築物 12 棟、畜牧場 1 處），並委託婕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檢驗原水

及放流水水溫、氫離子濃度指數、化學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懸浮固體等五項。預計 114 年 1 月底前完成本校廢污水及畜牧業廢污水水質檢測申報作業。

(三)114 年完成蘭潭校區農學院暨景觀學系大樓、園藝技藝中心及新民校區雲嘉南動物疾病診中心等三件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排放許可證展延及變更申請，均已取得嘉義市政府核發新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

五、實驗室廢棄物收集、清運處理及申報

(一)114 年（統計至 12 月 1 日止）各實驗室廢液收集量共 4,095 公斤，比去年同期 5,125 公斤，減少 1,030 公斤（20.1%）。

(二)114 年 11 月 4 日委託信利環保工程有限公司，清運本校實驗室廢液 3,975 公斤、廢棄化學品 400 公斤及報廢毒化物 0.92 公斤，共計 4,375.92 公斤，運送至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處理。11 月 14 日委託展陽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清除各實驗室產出廢棄玻璃藥瓶罐 410 公斤，運至更新實業有限公司處理。

六、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及管理

(一)114 年 8 月 27 日辦理本校「114 年度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教育訓練」，提升本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使用之實驗室及場所人員對於物質危害、操作安全防護、災害預防處理知能及熟悉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申購及申報作業流程，參訓人員合計 97 人。

(二)嘉義市政府環保局 114 年 8 月 7 日至本校蘭潭校區及新民校區稽查毒化物運作情形，抽查 3 處運作場所，針對毒化物運作場所標示、安全資料表、防災資料表、運作紀錄申報等項目進行確認，已依稽查意見改善，尚符合規定；另環保局請全校再檢視更新防災基本資料表，並上傳系統。

(三)嘉義市政府環保局 114 年 9 月 26 日至本校新民校區稽查 1 處毒化物運作情形，針對毒化物運作場所標示、安全資料表、防災資料表、運作紀錄申報等項目進行確認，符合規定。

(四)114 年度第 3 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議於 114 年 10 月 16 日召開完畢，申報資料經委員審核後，已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申報。

(五)114 年 7～11 月申請購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統計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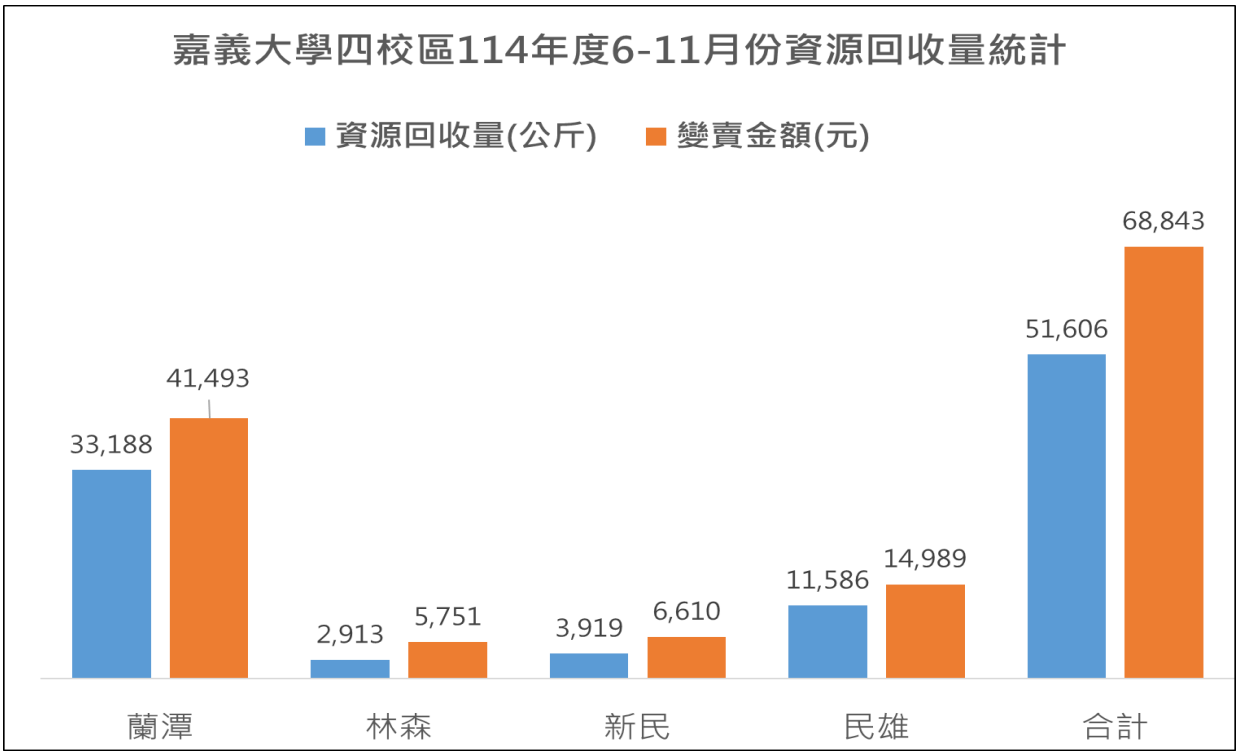
系所	毒性化學物質	件數	購買重量(kg)
應化系	052-01 苯(95-100%)	2	7.0160
	054-01 三氯甲烷(95-100%)	1	5.8800
	055-02 重鉻酸鉀(95-100%)	1	0.5000
	060-01 二溴乙烷(95-100%)	1	1.0000
	079-01 二氯甲烷(95-100%)	9	237.0000
	082-01 環己烷(95-100%)	1	15.6000

系所	毒性化學物質	件數	購買重量(kg)
	093-01 1,4-二氧陸圜(95-100%)	1	0.5000
	098-01 二甲基甲醯胺(95-100%)	2	7.6000
	105-01 乙腈(95-100%)	2	37.8240
	121-01 三乙胺(95-100%)	1	2.9200
	163-01 二環戊二烯(95-100%)	1	0.0980
	164-01 聯胺(60-65%)	1	0.5000
農藝系	037-07 氯化鎘(95-100%)	1	0.1000
	055-02 重鉻酸鉀(95-100%)	1	0.2500
	E001-01 硝酸銨(95-100%)	1	1.0000
園藝系	E001-01 硝酸銨(95-100%)	1	1.0000
農生系	050-01 丙烯醯胺(95-100%)	1	0.5000
食科系	105-01 乙腈(95-100%)	3	18.872
微藥系	079-01 二氯甲烷(95-100%)	1	26.600
	084-01 氯甲酸乙酯(95-100%)	1	0.1000
	182-01 玫瑰紅 B(95-100%)	1	0.025
生化系	082-01 環己烷(95-100%)	1	0.3900
	105-01 乙腈(95-100%)	2	9.4440
水生系	054-01 三氯甲烷(95-100%)	1	1.4700
	E001-03 硝酸鈉(65-100%)	2	1.5000
總計		40	377.6890

七、環境衛生、資源回收清運執行情形

(一)114 年 6-11 月各校區垃圾收運共計 273,120 公斤，分別為蘭潭 118,080 公斤、民雄 84,480 公斤、新民 56,800 公斤、林森 13,760 公斤。

(二)依規定於每月 5 日前向嘉義市及嘉義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申報前一個月資源回收資料。114 年度 6-11 月各校區資源回收量與變賣金額：



(三)114 年 6-11 月資源回收細項統計：

校區	蘭潭校區		林森校區		新民校區		民雄校區	
回收品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廢鐵	408	1,842	30	128	45	208	61	272
廢紙	18,710	22,398	2,145	2,574	3,423	5,004	5,820	4,905
鐵罐	298	421	51	72	38	118	155	155
大料	1,555	1,555	10	10	150	150	71	49
寶特瓶	4,290	10,725	600	1,327	225	563	1,915	4,750
鋁罐	144	2,880	27	540	21	420	28	668
燈管	64	32			14	112		
電池					1	5		
光碟片					2	30		
手機								

校區	蘭潭校區		林森校區		新民校區		民雄校區	
回收品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重量(公斤)	金額(元)
廢紙容器	6,208						3,520	3,708
廚餘	1,230							
食用油	199							
白鐵	82	1,640					4	80
軟骨鋁			50	1,100				
電線							10	202
冰箱							2	200
合計	33,188	41,493	2,913	5,751	3,919	6,610	11,586	14,989

(四)本校與嘉義市政府環保局及和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試辦AI智慧回收機，自114年7月16日起於蘭潭及新民校區各設置1臺，成效如下表：

校區	蘭潭校區			新民校區			合計		
月份	回收重量(公斤)	使用人次	減碳量(kg/CO_2e)	回收重量(公斤)	使用人次	減碳量(kg/CO_2e)	回收重量(公斤)	使用人次	減碳量(kg/CO_2e)
114年7月(7/16起)	7.6	40.0	90.9	31.7	40.0	1,143.0	39.3	80.0	1,233.9
114年8月	14.8	95.0	960.7	44.0	69.0	1,240.8	58.8	164.0	2,201.6
114年9月	30.9	285.0	1,119.5	43.3	178.0	2,676.2	74.2	463.0	3,795.7
114年10月	35.3	268.0	1,368.0	65.0	171.0	5,997.2	100.3	439.0	7,365.2
114年11月	29.0	175.0	2,030.6	60.7	184.0	2,482.0	89.7	359.0	4,512.6
114年合計	117.6	863.0	5,569.7	244.7	642.0	13,539.2	362.3	1,505.0	19,108.9

(五)114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前四校區環境消毒作業於114年9月3日及9月7日辦理完成。

(六)114年自來水池水塔清洗作業於6月30日至8月13日間辦理完成，執行蘭潭校區、民雄校區及新民校區共51座自來水池水塔清洗。

(七)衛生局114年10月17日派員至蘭潭校區執行病媒蚊孳生源稽查，當日見9處陽性點及待改善之處，經通知校內相關單位改善，10月23日經衛生局複

查合格。

(八)114 年協助校內各單位清運大型垃圾廢棄物、資源回收物及環境衛生事項：

1. 8 月 12 日協助森林系清運木製品等 1 批。
2. 8 月 19 日協助動科系清運紙類回收、木製品等 1 批。
3. 9 月 9 日協助清理生命科學院瓷器花器 1 批約 10 個，並通報環保局清運。
4. 9 月 10 日環保局來校清理各單位累積之玻璃製品、大型木製品、花器等 1 批。
5. 9 月 8 日開學週，環保局清潔隊恢復每週三、五來校收取學餐廚餘；9 月 10 日下午清潔隊反應，廚餘堆滿廚餘桶且外溢，造成清潔隊員搬運不便，已轉知膳委會改善。
6. 因應非洲豬瘟問題，廚餘按以往模式，每週三、五下午清潔隊來校清運廚餘。
7. 11 月 19 日協助動物試驗場清運廢鐵、廢塑膠 1 批。
8. 11 月 26 日環保局來校清理各單位累積之玻璃製品、大型木製品、花器等 1 批。
9. 11 月 28 日學生會舉辦演唱會，協助學生會垃圾處置問題，幾經協商後請學生將垃圾運送至垃圾子車場放置，依規定做好垃圾分類、打包，並放置於指定位置。

八、遊蕩犬貓及 TNVR 相關業務

(一)114 年 6 月 19 日中午 12 時 30 分接獲蘭潭校區學生通報，於資源回收場往綜合教學大樓方向，有遊蕩犬隻倒臥路邊。立即前往查看，見有氣喘及腹部腫大情形，隨即通知動保園區載走安置。

(二)114 年 6 月 30 日接獲新民校區同仁來信反映有遊蕩犬隻逗留管理學院 B 棟廁所，為民眾於該處餵養。重要辦理情形如下：

- 7 月 3 日前往查看發現有遊蕩犬 1 隻，因已執行過結紮手術，且無攻擊人員之行為，請新民總務人員再行觀察其動態，並製作公告請新民同仁張貼。
- 7 月 10 日再次接獲通報有 2 隻遊蕩犬出沒，告知 1 隻為未結紮犬隻，因先前已放置誘捕籠未能捕獲，通報動保園區協助處理。
- 7 月 14 日至 7 月 15 日動保園區人員再次前去新民校區觀察遊蕩犬於校內活動情形，放置誘捕籠之位置；捕獲 2 隻遊蕩犬，並帶走執行結紮手術。

(三)分別於 114 年 9 月 30 日及 10 月 9 日接獲新民校區學生和教務組同仁反應該校區有遊蕩犬進出及有校外人士餵養問題，尤其在宿舍區域；已通報嘉義市動保園區前去捕捉執行 TNVR，並傳遞海報及文宣至新民宿舍張貼，加強宣導師生遇遊蕩犬之應對方式，亦請新民聯辦協助關注後續犬隻動態。

(四)114 年 10 月 1 日及 10 月 13 日接獲民雄校區學務組吳光名組長來電與學生來信反應該校區有遊蕩犬群聚及出沒，經王組長與民雄總務組林金龍組長溝

通，接獲通知請駐警隊先行驅離，具攻擊行為者可電洽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05-3620025、24 小時專線 1959 通報捕捉。本中心於 10 月 14 日電洽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前去民雄校區捕捉犬隻執行 TNVR，該所於 10 月 17 日前往民雄校區捕獲並帶走 2 隻遊蕩犬。

(五)114 年 10 月 26 日學生來信反應，在校門空地有遊蕩犬追車及宿舍餐廳有人餵食遊蕩犬，經與學生電話連繫，地點為蘭潭校區北側門，已加強熱點區域巡視，亦請宿舍餐廳老闆協助注意遊蕩犬動態及宣導禁止餵養遊蕩犬；同步通報嘉義市動保園區至宿舍區協助捕捉遊蕩犬。

(六)114 年 11 月 5 日接獲新民校區同仁來信有 3 隻遊蕩犬出沒，已通報嘉義市動保園區捕捉遊蕩犬。

(七)因應學生來信反映，10 月 31 日再次通知宣導教職員工生：為避免遊蕩犬追逐人、車造成師生或附近居民發生危險及環境髒亂，請勿餵食流浪犬貓。

職業安全組

一、廢棄化學品清運

於11月4日將今年所蒐集之廢棄化學品併同廢液清運至成大環資中心作最後處置，其中一般藥品 375 公斤、不明藥品 65 公斤，計 440 公斤、花費 20.6 萬。後續有退休及新進教師填報待清運廢棄藥品約 110 公斤，將於廢液暫存倉庫通風設備改善後開始蒐集，將在有限經費內依危害程度排定清運順序，後續各單位若有待廢棄化學品請依流程填報處理，切勿隨意棄置。

二、作業環境監測

11 月 4 日進行本校下半年實驗實習場所作業環境採樣(如下表)，監測 26 點化性、10 台抽氣櫃。檢測結果均合格，未超過容許濃度。

系所單位	暴露危害種類			
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二甲苯	甲醛		
木材利用工廠	劑量噪音	甲苯	乙酸乙酯	
	第四種總粉塵	二甲苯	乙酸丁酯	
化學準備室	二氯甲烷	丙酮	苯	硫酸二甲酯
	二甲基甲醯胺	甲醇	苯乙烯	鉻酸鹽類
	乙酸乙酯	正己烷	四氫口夫喃	硫酸
材料試驗場	鉻酸鹽類	無機汞		
檢驗中心	硫酸	正己烷	乙酸乙酯	
動物試驗場	硫酸			

三、公共危險物質分布平面圖

因消防法修正要求，更新校內運作毒關物、禁水性物質實驗室平面圖，以及校園貯存公共危險物質(例如瓦斯汽柴油)區域以因應緊急應變，預計將平面圖上傳至校務行政系統可供環安中心緊急查詢。

四、職安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稽核

本校列入教育部南區大專校院安衛自主互助聯盟安全衛生外部稽核名單，南區職安中心勞檢排定明(115)年 3 月 26 日來校檢查，除了書面文件審查另需安排校內 3-4 處地點現場稽核，目前暫定餐廳瓦斯桶貯存區、機械類實驗室，及化學類實驗室。

五、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

教育部預告本校列入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須於 115 年 7 至 8 月於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線上提交自我檢核表及佐證資料,內容含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現況、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現況與校園災害管理現況，會辦環保組、學務處生輔組、衛保組、總務處資產組、營繕組、教務處註冊組、人事室等相關單位預做準備。

六、實驗室安全宣導

近期北部大學發生數起因鋰電池實驗或雷射切割引發之校園火災事故，教育部及消防署函請各校強化實驗室安全管理機制，以防事故再發生，職安組加強宣導災害預防措施。

日期	內容
9 月 30 日	近期發生多起因實驗操作不當或化學品管理疏忽而發生火災、爆炸造成人員受傷，消防署函請各校落實實驗室安全管理及防火管理事宜。
10 月 22 日	近期北部大學發生操作雷射切割不慎引燃附近雜物造成火災事故，消防署函請各校加強防火管理、宣導實作安全。
10 月 27 日	請全校各單位加強鋰電池使用安全維護作為，以避免發生電氣火災。
11 月 10 日	轉知教育部修訂「大專校院實驗室一般注意事項及安全指引」。
11 月 26 日	調查本校涉及鋰電池實驗之實驗場所，惠請轉知相關單位於 12 月 20 日前填報線上表單。(目前校內查無涉及鋰電池實驗)

七、緊急應變器材

本校依作業場所之危害性，設置災害搶救器材。參考各實驗室填報之公共危險物質存量與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依危害風險高低設置本校公共區域緊急安全器材櫃(內含防火毯)及沖身洗眼器，少部分器材櫃內設有 D 型禁水金屬

用滅火器。若發現有過期或缺損等情事可回報職安組前往檢點維護，本組亦將定期自行檢點公共區域緊急安全器材櫃及沖身洗眼器，逐年維護汰換老舊設備、更新過期器材。目前全校計53座器材櫃，38台沖淋器，各單位如有設置需求可洽環安中心討論，相關緊急應變設備分布圖及列表可參考職安組網頁。環安中心儲備實驗場所災害防救資源如下表。

#	資源項目	保管場所	異動前	異動後	數量	異動原因
1	吸液/油棉	環安	0	2	組	新增
2	耐化靴	環安	0	2	雙	新增
3	耐化手套	環安	0	2	雙	新增
4	護目鏡	環安	0	2	組	新增
5	有機/酸氣/綜合濾毒罐	環安	0	6	組	新增
6	C級防護衣	環安	0	2	套	新增
7	防毒面具	環安	0	6	個	新增
8	五用氣體偵測器	環安	0	1	組	新增
9	酸鹼試紙	環安	0	1	套	新增
10	耐化圍裙	環安	0	5	件	新增
11	危險物品阻隔帶/警示帶	環安	0	2	件	新增
12	緊急沖洗劑	環安	0	1	組	新增

八、校內輻射源異動

申請類別	物質/設備名稱	異動種類	核准異動日期	設備單位
登記備查	獸醫X光機	永久停用	114 年 9 月 30 日核准停用	動物醫院

九、實驗實習場所巡檢

日期/地點	不符合事項	改善情形追蹤
7 月 16 日晚間/林森校區闈場	職安組接獲通報闈場發生火災事故，於 7 月 21 日上午會同產推處行政管理組同仁前往檢視環境安全，不符合情形如下。	產推處行政管理組於 12 月 10 日回覆改善情形如下。
	1.經檢視現場查無火災預警探測器，建請檢視整棟各空間是否有設置探測器之需求。	闈場內 D302~D307 已加裝火災探測器
	2.電箱無中隔板、舊型斷電器脆化無包覆，有感電之疑慮，不符合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41 條。	電箱已加裝隔板
	3.闈場 D301 門口一打開即為五階樓梯，目測約有 1 公尺以上落差，建請調整出入口門片位置，不符合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1 條。	闈場正門出入口已拆除門片
7 月 19 日	職安組接獲總務處資產組通報火災事故，於 7	鑫銳發展有限公司於 10 月 15

國立嘉義大學114年度第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暨第2次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日期/地點	不符合事項	改善情形追蹤
晚間/ 嘉大昆蟲館	月21日下午會同場地承租廠商及資產組同仁前往檢視環境安全，不符合情形如下。	日函覆改善情形與現場照片。
	1.瓦斯桶無固定措施，且未存放於通風良好處(不應存放於密閉室內)。	已將瓦斯桶移除
	2.可容人入內作業之冷凍庫為-19℃運作，應確保緊急逃生旋鈕及逃生推桿能正常運作，現場除了凍庫安全門鎖，另外自行加裝無安全裝置之鎖頭，上鎖前應再次確認無人員在內。	已將加裝之鎖頭拆除
	3.現場發現抽水幫浦皮帶無護網有捲入危害，電源開關無護蓋有感電疑慮。於潮濕場所使用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未設置防止感電用漏電斷路器。	移除該項設施不再使用
	4.現場發現高度2公尺以上鋁製及1.5公尺以下木製合梯。	移除該項設施不再使用
9月8日下午/ 幼教系餐點製作室	職安組於餐點製作室隔壁空間發現1桶20公斤瓦斯鋼瓶，不安全情形如下。	幼教系於12月5日回覆改善情形與現場照片。
	1.瓦斯桶未綁緊未固定、無防傾倒固定措施。	已加掛鍊條綁緊固定。
	2.附近未標示嚴禁煙火、GHS 與安全資料表等警示。	已張貼嚴禁煙火警示、GHS與安全資料表。
	3.存於室內有日光直射情形且未對外開窗通風，旁有樓梯間有低處蓄積液化石油氣風險。	已開窗對外通風。
9月8日下午/ 民雄校區臨時餐廳	本學期民雄校區設置臨時餐廳，職安組前往檢視瓦斯桶存放情形，現場查有 20KG*3 罐、20KG*3 罐、20KG*4 罐，計 20KG*10 罐瓦斯桶，各自獨立導入炊具，無串接情形，其餘不符合事項如下，委由膳委會轉知承租廠商改善。	已於9月25日回覆現場照片確認改善情形如下。
	1.鋼瓶未妥善固定綁緊	已加掛鍊條綁緊固定。
	2.未張貼警告標示、未設置圍籬。	協助張貼”嚴禁煙火”警示、GHS 告示與安全資料表，並以警示帶及三角錐圍籬警示。
	3.無滅火設備	旁邊及門口設有滅火器

十、校園安全巡檢及安全衛生宣導

(一)不定期校內巡檢

日期	地點	不符合事項	改善情形/安全處置
9月26日	蘭潭校區無障礙環境改善工	9/26下午於蘭潭校區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巡檢，發現有以下不符合職安法規相關規範事項：	安全處置： 10/1收到施工廠商提供之改善照片，10/3以不符合矯正與預防措

國立嘉義大學114年度第4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暨第2次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委員會聯席會議紀錄

日期	地點	不符合事項	改善情形/安全處置
	程	1.森林館靠行政中心出入口的工作場所暴露之鋼筋未採取彎曲尖端、加蓋或加裝護套等防護設施。 2.水生館門口的工作場所未有適當護圍護與警示。 3.水生館門口階梯欄杆氬焊時使用之鋼瓶未適當固定。	施報告告知業管單位。
10月9日	生資館	10/9 下午生資館附近巡檢時，發現勞工使用金屬切斷機未配戴安全防護具，用研磨輪側面研磨金屬有致研磨片破裂飛散之可能。立即通知施工廠商改善。	安全處置： 立即通知施工廠商改善，10/13收到改善照片。
10月9日	學生活動中心及餐廳前庭步道整修工程	10/9 下午學生活動中心及餐廳前庭步道整修工程正在進行餐廳附近地板打除作業，於現場要求工作人員注意工地安全及做好適當護圍避免非工作人員進入。	—
10月16日	蘭潭校區道路開挖重新配地下供水管工程	10/16上午蘭潭校區道路開挖重新配地下供水管工程正在進行開挖作業，施工人員於作業時未配帶安全帽等安全防護具。	安全處置： 立即告知施工人員於配戴安全帽等安全防護具後再進行作業。
10月30日	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五、六舍耐震補強工程	10/30下午於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五、六舍耐震補強工程巡檢，發現有以下不符合職安法規相關規範事項： 1.於工作場所發現之合梯:(1)兩梯腳間無金屬等硬質繫材扣牢，腳部無防滑絕緣腳座套(2)無安全之防滑梯面。 2.在施工架上作業之勞工未確實使用安全帽及安全帶等安全防護具。 3.六舍1樓發現3瓶含酒精飲料玻璃瓶。	安全處置： 10/31以不符合矯正與預防措施報告請業管單位轉知承攬商改善，11/6收到改善報告。
11月18日	綜合教學大樓貨梯	11/18下午於綜合教學大樓貨梯機能更新工程巡檢，發現有以下不	安全處置： 11/19 以不符合矯正與預防措施

日期	地點	不符合事項	改善情形/安全處置
	機能更新	符合職安法規相關規範事項： 1.勞工於電梯井作業時，無適當之防墜措施。 2.電梯井內設置之施工架不符合規範：(1)一側無交叉拉桿及下拉桿(2)無設置能使勞工安全上下之設備(3)無設置腳趾板(4)施工架上之載重限制無於明顯易見之處明確標示(5)施工架應符合國家標準 CNS 4750 同等以上之規定並於明顯易見之處明確標示。	報告告知業管單位，11/21 收到改善報告。
11 月 26 日	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五、六舍耐震補強工程	11/26 下午於蘭潭校區學生宿舍五、六舍耐震補強工程巡檢，發現作業場所有放置不安全合梯，立即提醒現場作業人員可用於放動具或材料但勞工不要當作爬高工具。	ㄧ
11 月 28 日	蘭潭校區水工與材料試驗場室內整修工程	11/28 下午於水工與材料試驗場室內整修工程巡檢，發現有以下不符合職安法規相關規範事項： 1.作業場所中火焰切割用的鋼瓶未固定。 2.勞工利用氧乙炔切割機台時，火花掉落造成機台下方小火災，且當時現場只有 1 人獨自作業。	安全處置： 1.立即告知現場人員要注意安全且設置適當安全設施，並轉知本校工程承辦人、場所管理人及承攬商負責人。 2.12/1 以不符合矯正與預防措施報告請業管單位轉知承攬商改善，12/12 收到改善報告。

(二)安全衛生宣導

日期	宣導內容
11 月 11 日	依據中央氣象局資料顯示，鳳凰颱風接近風雨較強，請全校各單位加強防颱措施，請轉知所屬人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12 月 3 日	為避免發生墜落職災時承擔連帶責任，請全校各單位切勿外借不標準合梯供廠商使用，請查照。

十一、校園公共意外保險

(一)10 月 16 日有車輛停於民雄校區人文館旁停車場，被掉落的樹枝砸中造成車損一案，已依車主提供之事發照片及估價單，填具出險通知單，送本校公共意外險承保公司協助理賠申請。

十二、營繕工程施工前安全衛生宣導

列席總務處營繕組於 10 月 16 日、10 月 28 日、11 月 3 日、11 月 25 日、11 月 27 日(2 場)召開之施工前會議共 6 場，宣導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應注意事項，並請施工單位繳交承攬作業相關文件，以及依職安法規提供業務主管與操作人員證照等。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職場衛生管理暨健康保護：

(一)母性工作場所健康保護:

114 年 9 月至 11 月母性健康保護收案名單,總收案人數總計 3 人(懷孕中 2 人、產假中 1 人)，皆已完成評估及諮詢。

單位/員工	環境風險分級	健康風險分級	風險因子	管理措施
A 單位/A 員工	第一級	第一級(產假中)	無	定期追蹤
B 單位/B 員工	第一級	第一級(懷孕中)	無	需確實使用防護具
C 單位/C 員工	第一級	第一級(懷孕中)	無	定期追蹤

(二)人因性危害預防：

1. 配合教職員工年度健康檢查,發放填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問卷總計 107 份，共有 20 位肌肉骨骼症狀調查>3 分（疑似有危害），其中 6 位拒絕面談，14 位已諮詢(其中 1 位尚待後續追蹤)。
2. 於 11 月至課外活動組進行工作現場評估，主要問題為鍵盤與滑鼠距離身體過遠。本組已提供工作環境改善建議，預計於 115 年 1 月追蹤改善調整情形及相關症狀是否有變化。

(三)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作業現場危害評估：配合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到校臨場服務，進行新民游泳池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作業場所環境檢點/適性配工與工作設計檢點，經評估後為低度風險，其相關建議事項：建議改善場館2、3樓的樓梯照明、救生員兼任售票員可能影響救護工作，建議適當安排人力。於11月11日偕同職安人員進行進行現場檢測照度事宜，相關建議事項已讓該單位主管知悉。

(四)辦理 114 年度教職員工一般及特殊健康檢查：

1. 114 年 10 月委託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辦理教職員工一般及特殊健康檢查。
2. 健檢對象及頻率:

(1)公保及勞保未滿 40 歲人員應每 5 年受檢一次。

(2)勞保 40 歲以上未滿 65 歲應每 3 年受檢一次。

(3)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食品從業人員及游泳業從業人員，應每 1 年受檢一次。

3. 本次健檢應受檢人數 135 人，實際到檢人數 135 人，到檢完成率達 100%。各類檢查項目及受檢人數如下:一般健康檢查:106 人、特殊健康檢查:23 人、食品從業人員:6 人及游泳業從業人員:3 人，另其中有 3 人需加做一般健康檢查。
4. 114 年 11 月 3 日已依勞動部規定至勞工健康保護管理報備資訊網登錄特殊健康檢查資料。
5. 本年度健康檢查費用總支出新臺幣 8 萬 5,455 元整。

(五)聘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以及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師至校服務，114年9月至11月執行臨場服務統計如下。

9 月臨場服務(9/22)	10 月臨場服務(10/23)	11 月臨場服務(11/27)
1. 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作業現場危害評估：新民游泳池。 2. 健檢追蹤 3 人 3. 過負荷預防 1 人	1. 健檢追蹤 2 人 2. 母性健康保護 1 人 3. 過負荷預防 2 人	1.健檢追蹤 4 人 2.人因危害預防 1 人
紀錄已完成	紀錄已完成	紀錄已完成

(六)職護進行健康管理及服務121人次，9月至11月統計如下。

項目	人次
體格檢查報告審查	63
工作相關傷病之預防、健檢追蹤、諮詢	47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4
肌肉骨骼疾病預防	3
母性健康保護	4
合計	121

(七)「教職員工健身暨健康諮詢中心」設於蘭潭校區行政大樓三樓，開放時間為上班日早上7時至晚間10時，中心健身器材設有跑步機一台、仰臥起坐設備一部及飛輪機五部等健身器材，歡迎本校教職員同仁善加利用。114年9月至11月「教職員工健身暨健康諮詢中心」及「量了再上-血壓測量站」，每月使用次數統計如下：

年度/月份	114/09	114/10	114/11	共計(人次）

健身暨健康諮詢中心	35	16	19	70
量了再上-血壓測量站	199	225	147	571

(八)教職員工健康促進：

1. 114年5月至9月：本組邀集15位教職員工組團參與嘉義市衛生局辦理之114年「揪你運動4.0」增肌減脂競賽－配合競賽簡章參賽規定，於5月~9月上傳團體運動照片4張至承辦信箱，並於9月30日前完成後測。本次參賽同仁共有6位獲獎，其中園藝技藝中心同仁於717名完成賽事選手中脫穎而出，獲得體脂率減少個人獎及減重特別獎；相關賽事過程與成果已登於本校新聞櫥窗。https://www.ncyu.edu.tw/ncyu/Subject/Detail/232181?nodeId=835
2. 114年11月26日：辦理「愛之（滋）教育_知多少」－邀請聖馬爾定醫院感染科蔡人植主任蒞校，假蘭潭校區瑞穗廳進行講習，共計23人參與，簡報內容已公布於本組網頁供參。

(九)網站衛教宣導與建置紀錄：

1. 114 年 9 月 30 日：為執行校園結核病防治工作，教育部提供「我國加入WHO2035 消除結核第 3 期計畫」。相關素材已公告於本組網頁衛教專區。
2. 114 年 10 月 16 日：為防範流感群聚事件發生，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教育部來函提供「學校/幼兒園/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流感防治指引」，辦理各項防治措施，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相關宣導已副知及 E-mail 至校內各單位及其所屬知悉，衛教資訊亦建置於本組網頁供參。
3. 114 年 11 月 7 日：教育部修正後「114-115 年 COVID-19 疫苗接種計畫」，加強宣導 COVID-19 疫苗接種；自 114 年 11 月 12 日起提供滿 12 歲以上之公費接種對象接種 Novavax JN.1 COVID-19 疫苗(以供不適合接種 mRNA 疫苗者接種)。相關資訊已公告於本組網頁衛教專區。

(十)急救人員與 AED 管理：

1. 114 年 11 月 24 日至 26 日：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補訓完畢－有關本校 114 年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依規於 114 年 6 月 18 至 20 日委託勞動部認可訓練單位到校辦理完畢，因公無法出席人員共計 1 人，已於 11 月 24 日至 26 日至該協會台南教室補訓完畢。本校合格急救人員(日間部 65 人、進修部 20 人)已造冊。
2. 114 年 9 月 25 日：配合市府衛生局委託廠商，免費進行全面檢測及更換 8 台 AED 蜂鳴器電池，維護校內急救量能，檢查結果皆符合規定。
3. 114 年 10 月 20 日：嘉義縣衛生局派員到校稽查民雄校區 AED 共計 5 台，檢

查結果皆符合規定。

4. 114 年 11 月 3 日：為搶救生命黃金 4 分鐘努力，於組內網頁建置 AED 相關資訊並公告。

肆、工作報告

※事項一　　報告單位：環安中心

案由：本校「114 年度環安中心管理計畫表」執行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依管理計畫表執行本校環保及職安業務並報告執行進度，如附件 1。

決定：洽悉。

※事項二　　報告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本校「114 年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工作計畫書」執行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依工作計畫書執行本校勞工健康服務業務並報告執行進度，如附件 2。

決定：洽悉。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環安中心

案由：擬訂本校「115 年度環安中心管理計畫表」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執行本校校園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各項管理工作，檢送管理計畫表草案如附件 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擬訂本校「115 年健康服務計畫表」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執行本校教職員工健康服務，擬訂工作計畫書草案如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環安中心職安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有害事業廢棄物收集清除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因應實際需求，增列收集清除有害事業廢棄物[實驗室可燃固體廢棄物]與[可焚化處理不易進料之實驗室廢棄物]兩項種類，供教職員工生瞭解有害事業廢棄物收集、清運及處理流程並據以實施，檢送收集清除要點修正草案及對照表如附件 5。

二、其中第十五點有關依比例收取處理費用，擬訂如下表，每學期併同廢液向系所收取部分處理費用：

項目種類	環安提供	向實驗室	成大環資	環安支出

	盛裝容器	收費價格	處理費	差額經費
實驗室廢液/D 類	20 公斤/桶	200 元/桶	780 元/桶 39 元/公斤	580 元/桶
可焚化處理不易進料之實驗室廢棄物/C-0399	20 公斤/桶	600 元/桶	1200 元/桶 60 元/公斤	600 元/桶
實驗室固體可燃廢棄物/C-0399	5 公斤/袋 或 7 分滿	150 元/袋 30 元/公斤	300 元/袋 60 元/公斤	150 元/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環安中心職安組

案由：擬新訂「國立嘉義大學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防止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防止本校局限空間作業因缺氧、中毒、感電、塌陷、被夾、被捲及火災、爆炸等危害導致發生災害，依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9 條之 1 與缺氧症預防規則規定，規劃並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檢送本校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防止計畫草案如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擬訂本校「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修正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依據「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指引(初版)」、本校自 107 年以來執行情形，以及 115 年教育部稽核審查需求，爰對本計畫進行滾動式修正。另依 111 年 4 月 1 日職業安全委員會決議，將本校勞工健康保護計畫審議委員會由原「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調整為「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修正適用對象，其中「工作者」修正為「教職員工」，以符合法規規範及本校現況，另新增相關單位與人員業務分工，使校內單位職掌更明確。

(二)修正本計畫審議單位為「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三)修訂本計畫流程圖附表 3.「肌肉骨骼症狀改善建議表」；其中「職護」、「職醫」修正為「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師」、「勞工健康服務醫師」。

三、檢附修正草案 1 份如附件 7。

決議：照案通過。

學務處衛保組補充說明：依法投保勞保之工讀生屬本校員工，適用本計畫。

※提案六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擬訂本校「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修正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依據「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技術指引(第三版) 」、本校自 107 年以來執

行情形，以及配合 115 年教育部稽核審查需求，爰對本計畫進行滾動式修正。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修正適用對象及相關單位與人員業務分工，使職掌更明確，並就本計畫內文酌作文字調整：其中「母性工作者」修正為「女性教職員工」。

(二)修訂本計畫流程圖 1.「 母性健康保護流程圖」、附表 2.「具生殖毒性、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參考名單」、附表 3.「母性健康保護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危害評估表」及刪除附表 2-1。

三、檢附修正草案 1 份如附件 8。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擬訂本校「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修正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及教育部相關來文要求，滾動式修正本校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原 107 年訂定之「健康檢查實施計畫」整併及修正為「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計畫」。

(二)整併後之實施內容新增職業安全衛生法四大計畫、健康諮詢、工作相關傷病(職業傷病)預防及健康促進項目，實施對象由原僅辦理健康檢查者，擴大為本校教職員工。

(三)新增本校一般健康檢查各類別，俾使內容更為明確。

(四)增列計畫表及流程圖，包括:

1.表 1.健康服務計畫表

2.表 2.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及流程圖

3.流程圖 2.教職員工健康服務流程圖

三、檢附修正草案 1 份如附件 9。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保組

案由：擬訂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勞動部職業安全署 114 年 2 月公佈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第四版）及教育部相關來文要求修正。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一)修正目的:新增職場不法侵害之定義及可能造成之行為樣態、適用對象「工

作者」修正為「教職員工」、調整實施程序（含流程圖 1），以符合法規規範及本校現況，另新增相關單位與人員業務分工，使校內單位職掌更明確。

(二)依指引修正校內宣示「禁止工作場所職場不法侵害之聲明」調整職場不法行為樣態，新增其不法侵害之行為樣態說明附錄。

(三)並修訂附表 1、附表 3 內容，及調整附表 2 評估次序，俾使內容符合指引規範。

三、檢附修正草案 1 份如附件 10。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建議事項：

※事項一

石淑燕委員建議：建請廁所清潔人員協助報修廁所電燈毀損或照度不足。

總務處事務組說明：

一、本校各棟建物及系所場館(含廁所)皆有空間使用單位及管理者，廁所電燈毀損或照度不足等維修事項，由空間使用單位及管理者負責報修及報核修繕經費。任何師生若發現所使用廁所之電燈毀損或照度不足者，皆可主動通報反應。

二、廁所清潔人員為本校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採購案件之得標廠商所派駐員工，由得標廠商負起指揮監督管理事宜，以完成標案履約事項，另依據目前契約規範，廁所清潔人員工作為單純執行廁所清潔任務，尚未包含報修工作。但在實務作業中，已委請廠商叮囑廁所清潔人員於打掃時若發現待修繕之問題，請其協助適時向場館空間使用單位及管理者通報，以利進行修繕，共同維護如廁良好環境。

捌、散會：12 時 20 分